## 诗歌选集第 077 首

077 【我每靜念那十字架】

Listen to Midi

- (一)我每静念那十字架,并主如何在上受熬,我就不禁浑忘身家,鄙视从前所有倨傲。
- (二)愿主禁我别有所夸,除了基督的十字架;前所珍爱虚空荣华,今为衪血情愿丢下。
- (三)看从衪头! 衪脚! 衪手! 忧情、慈爱和血而流! 那有爱忧如此相遘? 荆棘编成如此 冕旒?
- (四)看衪全身滿被水血,如同穿上朱红衣饰!因此,我与世界断绝,世界向我也像已死。
- (五)假若宇宙都归我手,尽献我主仍觉可羞;爱既如此奇妙、深厚,当得我心、我命一 所有。
- (1)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on which the Prince of glory died, my richest gain I count but loss, and pour contempt on all my pride.
- (2) Forbid it, Lord, that I should boast, save in the cross of Christ my God; all the vain things that charm me most, I sacrifice them to His blood.
- (3) See from His head, His hands, His feet, sorrow and love flow mingled down; did e'er such love and sorrow meet, or thorns compose so rich a crown?
- (4) His dying crimson like a robe, spreads o'er His body on the tree; then am I dead to all the globe, and all the globe is dead to me.
- (5) Were the whole realm of nature mine, that were an offering far too small; love so amazing, so diving, demands my heart, my life, my all!

「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,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…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 为至宝,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,看作粪土,为要得着基督。」 腓立比书三章 7-8 节以撒华 滋 Isaac Watts1674-1748) 是被历代教会推崇为圣诗之父的一位杰出弟兄。因为是从他起 头开创了一个风气, 使多少神所使用的人,藉着现代的语文, 将所得的启示、经历、灵感 写成许多宝贵的诗歌,使后世的教会受益无穷;并且在当时神也确实藉着所赐给他写诗 的恩赐,将那一个时代的教会,带进一个属灵的复兴。那个时代,英国的教会经过了十 七、十八两个世纪,清教徒复兴之后,已经逐渐趨于冷淡,到了以撒华滋的时候,教会E 经落到十分荒凉的地步,神的儿女对属灵的事完全失去了兴趣,很难发现有属灵的生活 甚至到了一个地步,在各处聚会中,常会发现牧师在讲台上讲些无所谓的道,而圣徒们 则坐在下面彼此闲谈,也有人在聚会中隨便吃喝,有人就索性在聚会中休息睡觉。教会 的情形已经到了不能继续生存的地步。正像神在历代所作的事一样,当教会墮落到极其 荒凉的时候,神的手就进來干涉。神必须找到一个器皿,來挽回属灵荒凉的局面,复兴祂 的教会。那时所使用的器皿,就是以撒华滋。神使用他的方式,是非常独特的;神并不 是藉着他所释放的信息或他的工作來复兴教会,乃是藉着神所赐给他写诗的恩赐,带给 教会一个大复兴,使笼罩英国教会所有的暮气,一掃而空。他的诗歌在那个时代的英国 教会中,所发生的影响、能力和价值,只有到永世里我们才能清楚计算。以撒华滋在 六七四年,生于英国南安普顿一个非常爱主而且虔诚的家庭里。他的父亲是一个源于清 教徒独立教会的一个执事。当时英国的国教,逼迫清教徒甚为残忍,钎多神的仆 被判罪。以撒华滋的父亲为着对主忠诚,忍受了许多人所不能忍受的逼迫。当以撒华滋 出生时,他的父亲正在狱中,而他的母亲是欧洲大陸人,也是清教徒的后裔,就是因为 主的缘故受到逼迫,才逃到英国;她是一个十分妥主的姊妹,对于主一直有一个殉道的 灵。她常常抱着小以撒,到监狱中去看他的父亲。在以撒华滋九岁的时候,他的父亲又 因着主的缘故无法在当地立足,被逼离开家庭,独自到外面去飘泊。所以在以撒华滋年 幼的时候,他父母在他属灵生命里所种下的影晌,既深且远。他七岁的时候,得救归于 主的名下,圣灵把神的爱浇灌在这孩子的心中,并且使这爱在他心中越來越发旺。他从小 天资聪颖,故此在他年少时有许多有名望的人,愿意介绍他进入牛津大学深造,以后可 以作牧师。在当时英国国教中牧师的职位,是深为一般人所羡慕的。但是以撒华滋为了主 的缘故坚决拒绝,只愿清心、单纯地跟隨历代先知使徒的脚踪,在拿撒勒人耶稣走过的 路上,坚定地跟隨主。神训练一个器皿所用的方法,永远是我们天然的思想所不能明白 的。以撒华滋从小体弱多病,到他成人的时候,体格十分矮小,而且气貌不扬。神却赐 给他先知讲道的恩赐,他每次站在讲台上释放信息时,他的话语不仅带着新鮮的启示,而 且滿有能力,使听的人心灵震动。但是神对他有更美好的计画,虽然他有讲道的恩赐 然而神并沒有在先知讲道上重用他,他一生中尽是坎坷、艰难,他终身未娶妻,过着孤 单的生活;并且一直为疾病所缠。在一七一三年,因他旧病复发,他的朋友接他到乡

一个別墅里去养病,哪里知道,这一去就住了三十六年。在这三十六年孤单、关闭的日子中,他除了偶尔为主释放信息之外,其他时间都专一用在写诗的工作上,一直到七十五岁,安然被主接去。他所写的诗歌非常多,但因他是一个特別认识十字架救赎大爱的人,主不仅将羔羊釘十字架的大爱启示在他心里,也将这爱浇灌在他心中,所以在他所写的这许多诗歌中,最能摸着人心,流露生命的诗歌,都是关于主耶稣釘十字架的。一直到今天,许多诗人所写的诗歌中,关于主釘十字架、救赎大爱这一类的诗歌,没有一个能赶上以撒华滋的。感人的见证关于这首诗歌,有几个感人的见证。

(一)美国有一寡妇,信了耶稣她有三个儿子,也都信了耶稣。她把三个儿子全都奉献给主。后来主感动大儿子前往非洲传道。不久,就被非洲黑人杀死吃掉了。她知道后,就跪在神面前,祷告、赞美主,她的儿子配得为主殉道。接着主又差她第二个儿子前往,也照样死了。再差第三个儿子前往,皆是如此死了。一天,她的亲友问她:妳将三个儿子全都献给主,去作救人的工作,现在他们都已死了,妳懊悔吗?她回答说:我很懊悔,因为我没有第四个儿子可以奉献给主。祂接着就祷告说主阿,全世界都献上,仍是觉得可羞。

(二)在法国有一位公爵夫人,早岁寡居,茹苦含辛,抚育三子长大成人,且都品学优良为众亲友所称赞;她也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这三个孩子身上。那时正值发现新大陸之时,她有一次听从了友人的建议,让这三个孩子往新大陸去淘金,不料,他们抵达美洲后不久,三人在荒山中迷路,死于紅蕃毒箭之下。此讯传至巴黎,友人不敢告知这位寡妇,以为她绝不能忍受这样一个打击,然而她终于得到消息,当即闭门谢客,拒绝一切从人來的安慰。当她极度忧伤时,就独自一人靜坐房中,唱这一首诗歌:我每靜念那十字架,并主如何在上受熬,我就不禁浑忘身家。基督的愛充滿了她,她的愛完全转移并傾注在基督身上,胜过了喪子的哀恸。

(三)昔日英圄一位名将爱德华罗伯特 Edward Robert,他有一位非常爱主的妻子,而他自己是一个顽固的不信者。有一次因他夫人坚邀,勉强陪同去赶布道大会,第二天晚上他自己又去听道。那天晚上聚会正唱这首诗歌,罗伯特大受圣灵感动。后來他作见证说:我就是从现在说到明天,也诜不出那个感觉。我只记得当我唱到第三节:'看从衪头!祂脚!衪手!忧情慈爱和血而流,哪有爱忧如此相遘'我立刻跪下大哭,我从來没有这样哭过,实在是基督的爱感动了我。我站起之后,就走到台前承认救主,回到家里正想把这好消息告诉妻子,哪知她正在家里为我祷告,她为我的得救,已祷告八年了。

(四) 陶雷 R.A.Torrey 博士和亚利山大查理先生 Charles Alexander 在英国的大复兴四年中,曾领十万以上的人得救。特別在伯明罕那一次,三十天內得救的人数竟有八千。在

一次最高潮的聚会中,陶雷先生引用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讲了三刻钟,没有故事比喻,也玫有巧妙的话语,然而圣灵就是那样感动了人的心。结束时,就请人站起來接受主,接着一个,两个,三个,五个,许多人站起來了。正当肃靜等候时,查理先生突然唱出了:看从從祂头!祂脚! 祂手,忧情慈爱和血而流!哪有愛忧如此相遘,荊棘编成如此冕旒?基督的爱,藉着圣灵的能力进入了每一个人的心,许多人泪流滿面,有二百五十馀人陸续到前面來,排列在座位中和讲台两側,刚好形成一个十字形,同声祷告接受耶穌作他们的救主。

(五) 英国的威尔斯大复兴,可以说是教会历史中最大的一次复兴。伊文罗伯斯初來时,很短时间內,即有七万八千人得救,接着复兴的火烧遍了威尔斯的每一个角落。那时最常用的诗歌就是这一首,几乎在每处聚会中都能听見。伊文罗伯斯总是习惯地从聚会的地方往外走,许多人跟着他,一面走一面同声高唱:看从!衪头!衪脚!衪手。一路上加入的人越來越多,直走到一个足夠容纳万人站立的旷地。还未开始传扬信息,多少人的心已被圣灵藉着这首诗歌溶化了,在威尔斯大复兴时,这诗是神所使用的一件最锋利的兵器。

(六)威廉戴勒博士 Dr.WilliamTaylor 是一位著名的布道家,他在伦敦贫民区里,带进 复兴。一天晚上约有一千五百人聚会,他们就唱这一首诗歌,唱毕静享主的同在中。虽 然聚会人数如此之多,但是安靜得能听见彼此的呼吸声。诣歌咸想这是以撒华滋一生所 写诗歌中最伟大的一首,也是教会历史中,在十架救赎之爱这一类诗歌中,感人最深被 主使用最广的一首。我们先稍为分析这首诗歌的特点和感觉:第一节由默念十架而引入 救主在十架上受煎熬的情景,但下面一转就领我们进入启示的境界中,圣灵将十字架活 画在我们眼前时,就带來了能力和结果。我就不禁浑忘身家,鄙视从前所有倨傲。知识和 启示的分別就在这里。真正在灵里看见十字架启示的人,必定为这能力所震撼,只有看 见主釘在十字架上的真实意义和大爱时,才会使我们忘记这可怜的自己,并且痛悔,鄙 视已往引以为荣的一切虚空骄傲。第二节更深一步述说看见十字架启示时,自然引发对 主的热爱和奉献。既看见主救赎之爱的伟大,就一生一世除了基督的十字架,不愿另有 所夸,这是紧接着第一节后两句,看见基督十字架之后所生的反应。前所珍爱虚空荣华 今为衪血情愿丟下。有何力量能使我们一生所爱所追求的这些虚空荣华,于瞬息之间变 成灰小尘粪土,而那样甘心情愿的弃如敝屣呢?惟有圣灵领我们到十字架下时,基督舍 命的爱向我们所发出的浩大力量!圣灵工作在每个蒙恩的人身上原则都是不变的;二千 年來,多少人都看见了十字架的启示而产生了同样的经历。藉着以撒华滋那样巧妙的笔 触,以上这两节诗歌,把千万圣徒心中对十架大爱所要倾吐而又无法发表的感觉,尽情 倾吐出來了。第三节是这首诗的高峰。他既看见又领受了十字架上基督舍命的大爱,并因 而受到激励,就倾注他有的力量,來述说救赎大爱的奇妙和伟大。看从衪头!衪脚!衪 手!忧情、慈爱和血而流!那有爱忧如此相遘?荆棘编成如此冕旒?短短四句话真是笔力万钧,且把救主在十字架上对罪人的爱以及十架神圣的意义和表现,描写得淋漓尽致。我们每逢唱到这一节时,也应该将我们所有向着主的爱注入歌词中,向主倾吐;这四句话真非仗着聪敏的头脑所能写出;实系圣灵的笔法,见证十架大爱的奇妙。最后的一节更是结束得那样有力,把前面的三节襯托得更为突出,使人回味无穷。假若宇宙都归我手,尽以奉主仍觉可羞;爱既如此奇妙深厚,当得我心我命所有。•疾恼•杂谑•擞胧•琛.